

二手车销售合同协议 二手车销售交易合同 (优秀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和用人单位之间达成的一种互信和合作的法律文书。您可以根据您的具体情况和需求进行个性化调整和修改。

二手车销售合同协议篇一

买方(单位): 法人代表: 企业代码:

(自然人)身份证号: 电话:

卖方(单位): 法人代表: 企业代码:

(自然人)身份证号: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就二手车买卖事宜,买卖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车辆基本信息

2、买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支付购车定金人民币: 元,该款在30%的车款中抵扣;

3、车辆转移登记手续费(含税费)人民币: 元,由 方承担;

4、卖方应当在登记机关受理车辆转移登记手续办完,买方付齐余款时,交付车辆及证件给买方。

第二条 双方权利义务

- 1、卖方应保证合法享有车辆完整所有权或处置权，且车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能够依法办理转移手续。
- 2、卖方保证向买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及其对车辆状况的陈述完整、真实，不存在隐瞒或虚假成份，并按约定交付车辆及证件。
- 3、买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与卖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资料，并按照约定支付车款。
- 4、买方应持有效证件与卖方共同办理车辆转移手续。对转籍车辆，买方应确认车辆在转入地能办理转入手续。
- 5、卖方承担和负责处理车辆交付前发生的一切交通事故、规费不齐、违章或违法行为；买方承担和负责处理车辆交付后发生的一切交通事故、规费不齐、违章或违法行为，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_ 种方式解决：

-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买方一份，卖方一份，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七条 其它约定

买方(签章)： 卖方(签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二手车销售合同协议篇二

关于物业管理的服务内容和收费标准等，按有关规定由乙方与物业管理企业订立物业管理合同。

第十四条 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的约定

甲方保证在交付商品房时，无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如存在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处理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处理：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订立补充合同(见附件五)。

附件一至附件五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_，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案机关存留一份，其他二份备用，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当事人另有约定

的，按照其约定。

甲方：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最新购房合同范文篇三

第八条买受人逾期付款的处理

买受人如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日期付款，逾期在_____日内的，出卖人有权追究买受人逾期付款及其利息，利息自合同约定买受人应付款之日次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如超过上述约定期限的，出卖人有权按照下述的第_____种约定，追究买受人违约责任：

1、合同继续履行。买受人应支付逾期付款及其利息，利息自合同约定买受人应付款之日次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此外，买受人还应每日按商品房价款的_____ %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

2、解除合同。买受人应每日按商品房价款的_____ %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一)根据当事人选择的计价方式，本条规定以_____ (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 (本条款中均简称面积) 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二)当事人选择按套计价的，不适用本条约定。

(三)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四) 商品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双方同意按第_____种方式进行处理：

1、双方自行约定：_____。

2、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据实结算房价款；

(2)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时，买受人有权退房。

(五)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_____利率付给利息。

面积误差比=-----×100%

合同约定面积

(七) 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署补充协议。

第十条 出卖人关于房屋产权状况的承诺

出卖人保证销售的商品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因出卖人原因，造成该商品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责任。若出售的商品房设有他项权利的，出卖人应当在出售前征得他项权人的书面同意，并以书面形式公示和明确告知买受人。

第十一条 出卖人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出卖人交付使用的商品房的装饰、设备标准应符合双方约

定(附件三)的标准。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买受人有权要求出卖人按照下述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出卖人赔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第十二条出卖人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本项目物业管理用房为_____m²位于_____幢_____单元_____房号_____,轴线范围_____。

出卖人承诺与该商品房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1、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通水;

2、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通电;

3、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通气;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第十三条风险责任的转移

该商品房的风险责任自交付之日起由出卖人转移给买受人。如买受人未按约定的日期办理该房屋的验收交接手续,出卖人应当发出书面催告书一次。买受人未按催告书规定的日期办理该房屋的验收交接手续的,则自催告书约定的验收交接日之第二日起该房屋的风险责任转移由买受人承担。

第十四条保修责任

自买受人实际接收该商品房之日起，出卖人对该商品房的下列部位和设施承担建筑施工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 1、墙面，保修_____月；
- 2、地面，保修_____月；
- 3、顶棚，保修_____月；
- 4、门窗，保修_____月；
- 5、上水，保修_____月；
- 6、下水，保修_____月；
- 7、暖气，保修_____月；
- 8、煤气，保修_____月；
- 9、电路，保修_____月；
- 10、_____，保修_____月。

保修期内，因不可抗力的因素，或其他非出卖人原因造成的损坏，出卖人无须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第十五条质量争议的处理

甲方： 乙方： 日期：

二手车销售合同协议篇三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制定依据】为适应现代教育和学前教育发展的需要，深化教育改革，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积极推进素质教育，根据《^v^教育法》、《^v^教师法》、《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工作规程》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本园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幼儿园名称与地址】本园全称xx市 镇 幼儿园。

园所地址： 。

第三条 【幼儿园性质】本园由 举办，属公办(或集体办)幼儿园。

本园为公办(集体办)全日制(或寄宿制) 级幼儿园，具有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说明：幼儿园等级以评定的省、市等级为主填写，未评级则不填写。)

第四条 【办园基本规模】本园面向 招生，招生对象为3-6岁的幼儿。办园规模为 个班级， 人。园区占地面积平方米；建筑面积平方米，其中教职工宿舍平方米。

(说明：办园规模是指幼儿园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班级个数和在园幼儿人数，它决定幼儿园教职工的应有编制人数，也是幼儿园用地面积、园舍建筑面积和设施设备配置指标的基本依据。)

第五条 【办园理念与宗旨】……

(说明：幼儿园应将办园核心理念、价值追求在本条予以凝练概括，并适当展开阐释。同时应载明“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保证教育质量”)

第六条 【培养目标】……

幼儿培养目标为……

教师发展目标为……

(说明：幼儿园应围绕办园核心理念分款列项提出幼儿培养目标与教师发展目标，并可具体展开，如：幼儿培养目标应凸显在国家教育部《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指引下本园所要培养目标的具体化、特色化；教师发展目标中应参照《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体现现代教育理念、师德要求并作为引领。)

第七条 【文化精神与办园特色】……

(说明：幼儿园应依据园情将本园文化精神、特色品牌等在本条加以全面而精炼地阐述，可进一步选择编写诸如园训、教风、口号、誓词等教职工信条。)

第八条 【幼儿园标识】……

园标、园旗、园歌、园徽、纪念日……

(说明：此条款应依据园情选择编写，幼儿园重大纪念日以及园报、园刊名称等均可在此体现。)

第二章 幼儿园的权利和义务

第九条 【幼儿园权利】幼儿园享有下列权利：

(一)按照幼儿园章程依法办园，自主管理。

(二)组织实施幼儿一日活动。

(三)依据《幼儿园工作规程》的规定招收幼儿。

(四) 幼儿园在教育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妥善管理与使用幼儿园的设施和经费。

(五) 拒绝任何组织和个人对保育教育活动的非法干涉。

(六) 依法维护幼儿园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七)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说明：幼儿园权利包括：自主管理、招收幼儿、保育教育、聘任考核、财产管理、维护秩序等。)

第十条 【幼儿园义务】 幼儿园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 遵守法律、法规。

(二) 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完善课程改革，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三) 维护幼儿、教师以及其他职工的合法权益。

(四) 以适当的方式为家长或监护人了解幼儿在园及其他情况提供便利条件。

(五) 遵照市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费用并公开收费项目。

(六) 依法接受幼儿家长、社会及教育主管部门监督。

(说明：幼儿园义务包括：遵纪守法、贯彻方针、维护权益、知情保障、合理收费、接受监督等。)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十一条 【园长负责制】 幼儿园实行园长负责制，园长按照本章程自主管理，对内主持幼儿园全面工作。

第十二条 【园长职权】 幼儿园园长依法履行下列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规定；

(二) 组织制订并实施幼儿园的章程、发展规划；

(三) 负责建立并执行各种规章制度、工作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检查和评价；

(四) 领导幼儿园各职能部门及常设机构，完善岗位设置，维护幼儿园秩序；

(五) 负责幼儿园日常事务管理，主持园务会议审议重大事项并作出决策；

(六) 领导学前教育课程实施，领导保育教育、卫生保健、安全保卫工作；

(七) 负责教职工队伍建设，聘任、调配工作人员；指导、检查和评估教师以及其他工作人员的工作，并给予奖惩。

(八) 负责工作人员的思想工作，组织政治、业务学习，并为他们的业务培训创造必要的条件。关心和逐步改善工作人员的生活、工作条件，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

(九) 组织管理园舍、设备和经费。

(十) 组织和指导家长工作。

(十一) 负责与社区联系和合作。

第十三条 【园务委员会】 本园在园长领导下建立园务委员会，负责审议幼儿园章程、发展规划和其他重大规章制度、人事与财务方案等园内重大事项。

(说明：园务委员会成员通常由领导班子成员或扩大至中层干部组成，人数为单数。园务委员会主任一般由园长担任。重大事项决策时也可召集由普通教师代表、家长委员会代表、社区代表参加的扩大会议。)

第十四条 【管理机构】 副园长协助园长做好管理工作。

本园下设 、 、 和 等职能部门，分别承担相应的管理职能。

各职能部门及常设机构各司其职，分工合作，提升管理效能，确保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说明：幼儿园内部职能部门各地并不一致，可依据园情选用。)

第十五条 【工会与教代会制度】 本园建立以教师为主体的教
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教职工参与幼儿园民主管理和监督。

教
职工(代表)大会行使审议建议权、审议通过权、评议监督权。凡与教
职工利益直接相关的福利和校内分配实施方案以及有关教
职工聘任、考核、奖惩的办法，须经教
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工会作为教
职工(代表)大会的工作机构，保障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落实，维护教
职工的合法权益。

(说明：本条第二款依据12月8日发布、1月1日起施行的教育部第32号令《学校教
职工代表大会规定》。)

第四章 教师及其他职工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六条 【教师权利】 教师有下列权利：

(三) 按时获取工资报酬，享受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

(四)通过教代会或其他形式参与幼儿园管理，对幼儿园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使用幼儿园设施、图书、音像资料及其他教育教学用品；

(六)参加进修或者其他方式的培训；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

(说明：教师专有权利包括：教育教学权、学术自由权、指导评价权、报酬待遇权、民主管理权、权益救济权、工作条件权、进修培训权等。)

第十七条 【教师义务】教师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遵守宪法、法律和职业道德、为人师表。

(二)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守规章制度，执行幼儿园的工作计划，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使幼儿在体、智、德、美诸方面得到全面、健康地发展。

(三)热爱幼儿，尊重幼儿，树立科学的发展观、儿童观、教育观。

(四)积极参加教研活动，不断探索新教法。

(五)严格执行幼儿园安全、卫生保健制度，开展安全健康常识教育。

(六)制止有害于幼儿的行为或者其他侵犯幼儿合法权益的行为，防止发生有害于幼儿健康成长的现象。

(七)做好家长工作，争取家长积极配合，共同搞好教育教学工作。

(说明：教师专有义务包括：遵纪守法与廉洁从教义务、遵守聘约义务、教育教学义务、思想品德教育义务、尊重幼儿人格义务、保障幼儿合法权益义务、提高思想业务水平义务等。)

第十八条 【教学支持】为保障教职工完成幼儿园工作，本园履行下列职责：

(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教育教学设施和设备，不断改善教职工的办公条件。

(二)提供必需的图书、音像资料及其他教育教学用品。

(三)支持教师制止有害于幼儿的行为或者其他侵犯幼儿合法权益的行为。

(四)评价教职工的工作，并给予鼓励、帮助和奖惩。

第十九条 【职工权利和义务】其他职工的权利及义务参照教师的相关规定。

第五章 幼儿的权利和监护人的义务

第二十条 【幼儿权利】幼儿享有下列权利：

(二)享受平等的学习与发展机会，并获得公正评价；

(三)对幼儿园、教职工侵犯其合法权益，通过监护人依法提出申诉或者提起诉讼；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说明：幼儿权利包括：参与保育教育活动权、机会平等权、获得公正评价权、申诉与诉讼权等。)

第二十一条 【家长义务】本园有权要求监护人履行下列义务：

(一)配合本园保育教育工作，共同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

(二)支持幼儿参与幼儿园各项活动；

(三)遵守本园的有关管理制度。

(说明：家长义务包括：家校合作教育、支持集体活动、遵守园规园纪等。)

第二十二条 【幼儿权益维护】为保障幼儿在园期间的合法权益，幼儿园及教职工应当做到：

(一)平等相待。在保育教育中平等对待幼儿，关注幼儿个体差异，因材施教，促进幼儿充分发展。

(二)尊重人格。禁止虐待、歧视、恐吓、体罚或者变相体罚等损害儿童身心健康的行为。

(三)尊重隐私。保护幼儿个人信息，未经监护人同意，不得随意使用、披露幼儿个人隐私。

(四)不得没收、占用幼儿财物。

(说明：本条依据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未成年人保护法》，针对教育现状与社会进步需求，突出强调并践行人权教育。)

第六章 幼儿园的管理

第二十三条 【制度建设】本园依法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实施依法治园，做到各项工作有章可循。

第二十四条 【管理原则】本园实施民主管理，实行园务公开

制度。

第二十五条 【人事制度】本园执行国家教师资格制度、公开招聘制度和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制度，依法实行幼儿园用人制度。医务保健人员、财会人员、保育员等须具备国家、省、市规定的任职条件或者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

本园根据编制部门核定的编制数额、岗位数和岗位任职条件及教育行政部门、幼儿园相关规定聘用教职工，公开招聘，竞争上岗，对聘用人员实行岗位管理和绩效工资制度。

第二十六条 【财务管理制度】本园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本园依法向政府部门提出年度预算安排意见，经批准后执行，并接受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财政、税务、审计、监察等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本园按照园务公开制度的规定公开财务情况。

本园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配备具有专业资格的会计人员，依法进行会计核算，建立健全内部会计监督制度，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十七条 【收费制度】本园执行《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收费政策，规范收费行为，按照物价部门确定的项目和标准收费。各项收入按照有关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第七章 课程与保育教育

第二十八条 【保育教育原则】本园依据《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等要求，实施保育与教育相结合原则，遵循幼儿的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尊重幼儿发展的个体差异，以游戏为幼儿的基本活动，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个领域，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

(说明：《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是教育部于月发布的针对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的教育指南)

第二十九条 【课程开设与组织形式】本园遵循课程改革原则，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课程要求，以幼儿的全面发展为本，开展课程园本化研究，积极探索符合素质教育要求的各种教学模式，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第三十条 【通用语言文字】本园使用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和规范汉字，引导幼儿用普通话表达自己的想法。

第三十一条 【幼儿发展评价】本园遵循全面性、发展性、动态性、客观性的原则，开展幼儿发展评价工作，并建立幼儿成长档案。

第三十二条 【教师专业发展】本园建立并负责管理教师个人业务成长档案，建立健全教师评价激励制度，定期开展园本研修活动，提升教师专业素养。

第八章 卫生保健与安全

第三十三条 【卫生保健制度】本园建立健全卫生保健制度，严格执行^v^颁发的《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制度》以及其他有关卫生保健的法规、规章和制度开展卫生保健工作。不断改善环境卫生条件，做好幼儿生理和心理卫生保健工作。

第三十四条 【膳食营养】本园建立合理的膳食制度，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为幼儿提供科学的膳食和符合卫生要求的饮用水，促进幼儿健康发育。

第三十五条 【卫生消毒和疾病预防】本园建立卫生消毒制度，做好计划免疫和疾病防治工作，预防传染病、常见病及食物中毒。

第三十六条 【平安校园制度】本园建立健全平安校园制度。严格执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和检查，加强园舍、交通、消防、饮食卫生、健康、周边环境治安以及保育教育安全管理，严格执行接送制度，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本园不组织幼儿参加商业性活动和无安全保障的活动。

第三十七条 【校方责任险】本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投保学生意外伤害校方责任险。鼓励幼儿家庭自愿参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发生校园意外伤害事故，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及时救助受伤害幼儿，并依法进行善后处理。

第九章 幼儿园与家庭

第三十八条 【家长委员会】本园遵循民主、公开、自愿的原则，组织家长选举成立家长委员会。

家长委员会在幼儿园的指导下履行参与幼儿园管理、参与保育教育工作、沟通幼儿园与家庭等职责，做好德育、保障幼儿安全健康、防止和纠正学前教育小学化、化解家园矛盾等工作。

本园建立与家长委员的联席会议制度，通报本园发展规划及其进展、保育教育工作情况，听取家长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取得支持和帮助。

第三十九条 【家长学校】办好家长学校，有计划地加强对家庭教育的指导。

二手车销售合同协议篇四

甲方(用人单位):

住 所：

性 质：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

住 所：

户籍所在地：

居民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v^劳动法》和《^v^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自愿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为下列第 项：

1、固定期限。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为 个月)。

2、无固定期限。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任务的需要，安排乙方在 部门(地点)承担工作任务。

本合同实行下列第 项工时制。

1、标准工时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综合工时制，按（周、月、季、年）为周期综合计算工作时间，平均日工作时间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与法定标准工作时间基本相同。

3、不定时工时制，每一工作日没有固定的上下班时间限制。

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按国家规定支付加班工资或安排补休。

实行综合工时制、不定时工时制需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1、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

2、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的教育和培训；乙方从事国家规定的就业准入工种（职业）的，应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持证上岗。在工作中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3、甲方安排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在乙方上岗前和离岗时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4、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1、甲方于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元。

2、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停工、停产、歇业、未超一个月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月，未安排乙方工作的，甲方应按不低于当地失业保险标准支付

乙方停工生活费。

3、甲方安排乙方每日22时至次日6时期间工作的，按规定支付夜班津贴。

4、乙方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婚丧等假期期间，甲方按国家规定或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5、甲方可执行依据政府公布的工资指导价位、工资增长指导线，与工会(职工代表)平等协商确定的工资分配办法。

1、甲方依照国家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二手车销售合同协议篇五

司法鉴定书是接受委托方的初次委托后所出具的司法鉴定文书。

2?补充鉴定书:

凡发现新的相关鉴定材料和客体的、原鉴定项目有遗漏的、原鉴定结论不全面充分准确的，经委托方委托，可由原司法鉴定人或者其他司法鉴定人作补充鉴定，并出具补充鉴定文书。补充鉴定文书是对原司法鉴定文书的补充，要一并装订和使用。出具补充鉴定文书应注明“××鉴定补充鉴定书”。

3?复核鉴定书:

凡对原鉴定结论有异议而需要委托资质较高的司法鉴定机构对鉴定结论进行审核的，可由司法鉴定人出具复核鉴定文书。

4?重新鉴定书:

在司法鉴定过程中，凡不符合司法鉴定程序的、送检的材料虚假或者失实的、原鉴定结论不科学准确的、当事人或者委托方不同意司法鉴定结论而需要委托再鉴定的，可由原司法鉴定人以外的司法鉴定人出具重新鉴定书。

三、司法鉴定文书制作要求

司法鉴定文书的制作是司法鉴定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其制作质量直接影响到司法鉴定文书的使用，制作司法鉴定文书的基本要求如下：

1?基本概念清楚，使用统一的专业术语。

2?文字简练，用词准确，语句通顺，描述确切无误。

3?使用国家标准计量单位和符号，使用国家标准简体汉字。

4?内容系统全面，实事求是，分析说明逻辑性强，文体结构层次分明，论据可靠充分，结论准确无误，不允许使用有歧义的字、词、句。

5?必要时应附有图表、照片、参考文献等说明性附件。

四、司法鉴定文书格式

(一)“司法鉴定书”格式

司法鉴定书一般由编号、绪言、资料(案情)摘要、检验过程、分析说明、鉴定结论、结尾、附件等部分组成。

2?绪言：一般包括以下内容：

(1)委托单位；

(2)委托日期；

(3) 委托事项;

(4) 鉴定对象;

(5) 送检材料;

(6) 鉴定日期;

(7) 鉴定地点。

3?资料摘要：系对委托书附件(如：司法机关立案卷宗、书证复核材料、旁证材料)、口述材料(如被告人供述、当事人陈述)等的摘要。所有摘要均需注明出处，重点摘录有助于说明鉴定(检验、书证审查、咨询)结果的内容，引用材料应客观全面。

(1) 案情摘要：一般情况下都需要；

(2) 病史(伤情)摘要、书证摘要：常见于法医临床学和法医病理学专业；

(3) 被鉴定人概况、调查材料摘要(要制作询问笔录)：常见于司法精神病学专业。

4?检验过程：检验过程是司法鉴定文书的核心，其检查和测试结果直接关系到鉴定结论。

(1) 检材处理和检验方法：经典方法只列方法名称，新方法须具体说明。

(2) 检查和测试所见：指通过肉眼、各种技术测试方法、专用设备等，观察、检查或检测到的客观事物的真-相。有关专业内容举例：

法医临床学鉴定：如体格检查、专科检查、临床辅助检查等；

法医精神病鉴定：如精神状态检查、心理测验、临床辅助检查等；

法医物证鉴定：如形态分析、化学分析、仪器分析等；

法医毒物鉴定：如毒物 $\square^v^$ 的形态分析、化学分析、仪器分析、免疫分析等。

5?分析说明：分析说明是司法鉴定文书的关键部分，是检验司法鉴定书质量好坏的标志之一。分析说明是根据上述资料摘要以及检查和测试结果，通过阐述理由和因果关系，解答鉴定(检验、书证审查、咨询)事由和有关问题，必要时应指明引用理论的出处。

6?鉴定结论(检验报告、书证审查意见、咨询意见)：根据客观事实检查的结果和说明之理由，得出有科学根据的结论(或意见)及其依据。

7?结尾：

(1)在文书的最后签署司法鉴定人(检验报告人、书证审查意见说明人、咨询意见说明人、补充意见说明人、复核鉴定人、重新鉴定人)的技术职务，并签名。

(2)在司法鉴定人签名处加盖相应的司法鉴定章(司法鉴定检验报告章、司法鉴定书证审查意见章、司法鉴定咨询意见章)。

(3)在司法鉴定专门机构名之后写上文书的制作日期。

8?附件：包括图、照片、音像资料、退还的检材和参考文献等。

(二)“司法鉴定检验报告书”格式

一般不需要司法鉴定书格式中的“资料摘要和分析说明”部分。出具司法鉴定检验报告书的有物证检验、尸体检验、毒物检验、文件检验、影像(声纹)检验等专业。

(三) “司法鉴定书证审查意见书”格式

一般不需要司法鉴定书格式中的“检验过程”部分，而重点在于分析说明。出具司法鉴定书证审查意见书的有法医病理学、法医临床学等专业。

(四) “司法鉴定咨询意见书”格式

基本格式同“司法鉴定书”格式。

(五) 其它司法鉴定文书格式

1?补充鉴定文书

补充鉴定文书在司法鉴定书格式的基础上还要增加以下格式：

(1) 补充鉴定说明：阐明补充鉴定理由和新的委托鉴定事由；

(2) 补充资料摘要：在补充新资料摘要基础上，还要包括原鉴定书的基本内容等。

(3) 再次检验过程：在补充检查、测试等基础上，还要包括原检验过程的基本内容等。

(4) 补充鉴定结论：在原鉴定结论的基础上，提出补充性鉴定结论。

2?复核鉴定文书

复核鉴定文书在司法鉴定书格式的基础上还要增加以下格式：

(1) 复核鉴定说明：阐明复核鉴定的理由和新的委托鉴定事由。

(2) 复核资料摘要：在摘抄原鉴定书资料摘要的基础上，添加新的资料摘要。

(3) 复核检验过程：记录重复原检验过程和与原检验过程检材的不同处理和不同的检查和测试方法及其结果。

(4) 复核鉴定分析说明：对复核结果进行分析，如与原鉴定结论或意见有不同的，要针对性地说明理由。

(5) 复核鉴定结论或意见：写出鉴定结论或意见和依据。

3?重新鉴定文书

基本格式同“司法鉴定书”格式。

五、司法鉴定文书纸张、字体和字号

(一) 纸张

1?规格□a4□

2?专用纸张：首页封面用套红的鉴定文书专用纸张(根据司法鉴定文书的性质而分别选用司法鉴定书、司法鉴定检验报告书、司法鉴定书证审查意见书、司法鉴定咨询意见书)，其余页内芯用白纸。

(二) 打印

1?打印：单页、单栏。

2?页边距：左右、上下边距各空2厘米(首页上边距空4厘米，左边距留出装订线)。

(三) 字体和字号

1?大标题：2号黑体，居中排列。

2?编号：4号仿宋体，居右排列。

3?文内标题：一级标题用3号黑体，段首空2字；二级标题用4号黑体，段首空2字。

4?正文：4号仿宋体，两端对齐，段首空2字，行间距为1.5倍行高。

5?文内编号：用“一、(一)、1、(1)”表示；页号位于页面下端，居中，须连续编号。

6?表格用统一的三线表，图表说明和表内文字用5号仿宋体。

7?附件：同正文要求。